



2018年報

Annual Report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GEM」) 之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企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企，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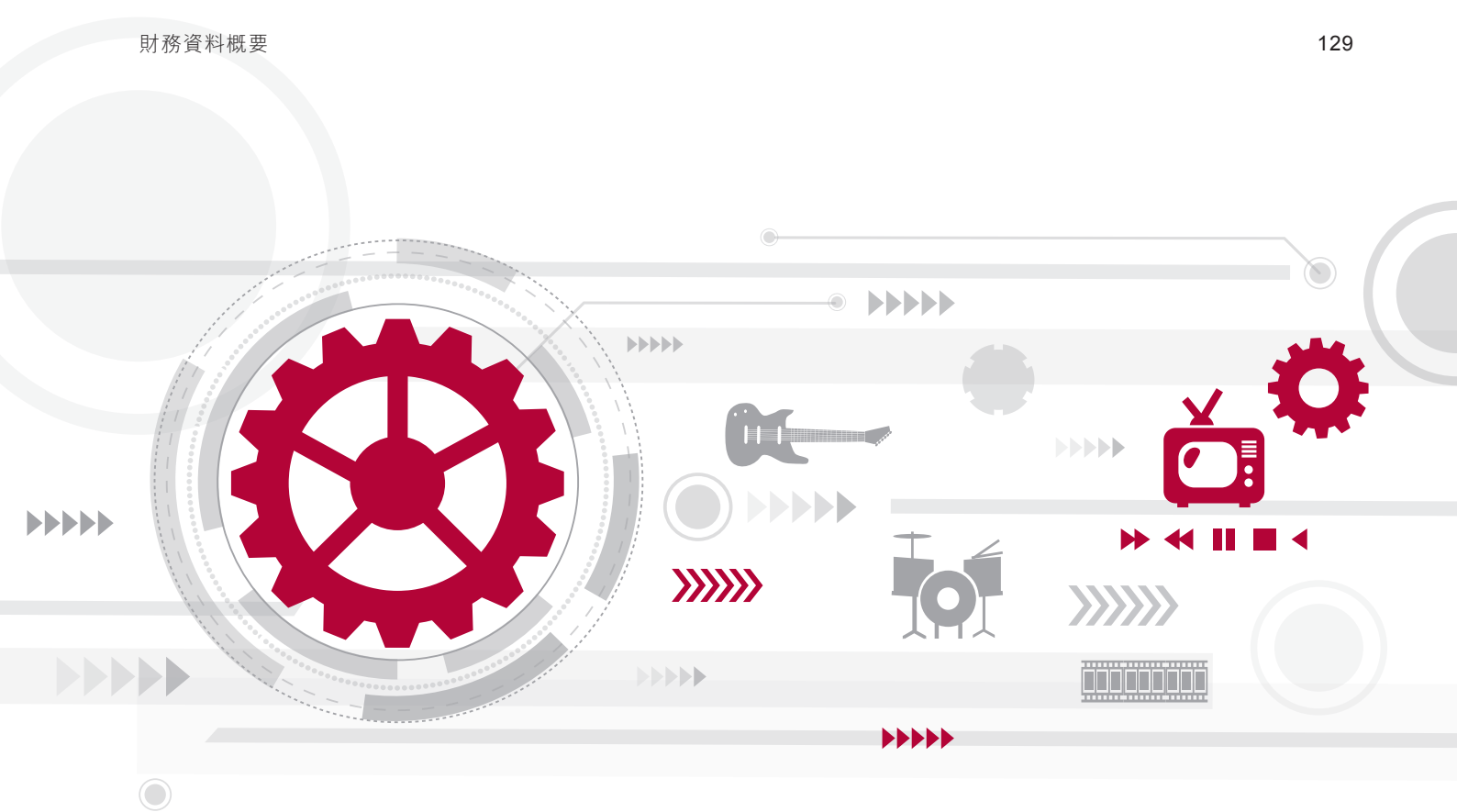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15
企業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9
財務資料概要	129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翟姍姍女士

非執行董事

羅寧先生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炬先生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公司秘書

梁偉信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薪酬委員會

林長盛先生(委員會主席)
鄒曉春先生
吳偉雄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偉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林長盛先生
周亞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長盛先生(委員會主席)
周亞飛先生
吳偉雄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3903A 室

公司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

GEM 股份代號

817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電影、電視及網絡內容

本集團正積極與影視行業內有實力和資源的影視公司、主創團隊合作，選擇優質影視項目進行投資，有效控制和降低投資風險。除此之外，本集團在行業打造了眾多網生影視內容，包括網絡劇、網絡電影、構建拉近網娛的互聯網影視生態鏈系統。

鑑於內地視頻網站及網絡電影的高速發展，本集團持續加大對於網絡電影的投資力度。集團於去年投資製作的《太子書院》、《殺出太平鎮》、《蜀山降魔傳》已經於今年在視頻平臺「愛奇藝」上綫播出，然而由於前期參與的網絡電影項目在策略上較注重風險把控和項目回報周期，所以項目體量和投資規模較小，盈利貢獻尚微。基於前述項目的成功，本集團又陸續投資製作了《道具師》、《嘿，小骨頭》、《蜀山降魔傳2》、《御劍修仙傳》、《燕赤霞》等項目，項目體量和投資規模都有所增加，希望能夠從中產生爆款項目，為集團做出顯著的盈利貢獻。

本集團的重點主控項目包括但不限於：

《忠犬八公的故事》

本集團已獲得日本著名電影《忠犬八公的故事》原作者新藤兼人版權所有人新藤次郎的授權，將其改編為中國版的電影《忠犬八公》。目前本片已完成改編劇本創作，並落實由徐昂先生擔任本片導演，徐昂導演的代表作有：話劇《喜劇的憂傷》、電影《十二公民》、電視劇《法醫秦明》等。《忠犬八公》在現階段無論是融資或尋找合作團隊方面均獲得非常理想的反應，本集團正全力推進這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機。

《藏地密碼》

本集團已與國影投資、騰訊影業、三次元影業達成聯合投資開發協議，聯手打造暢銷小說《藏地密碼》的系列電影。《藏地密碼》系列電影的第一部已聘請著名導演、監製、製片人黃建新先生擔任本片監製，黃建新先生曾擔任過電影《投名狀》、《智取威虎山》等影片的監製，以及《十月圍城》、《湄公河行動》等影片的製片人。《藏地密碼》的編劇團隊以黃海為首，黃海先生的編劇作品有《嫌疑人X的獻身》、《悟空傳》、《古董局中局》等，而導演正在積極物色當中。

《銀河英雄傳說》

此項目乃根據日本著名作家田中芳樹著名小說改編，本集團已就共同開發這超級IP與「靈河文化」達成合作協議，「靈河文化」在製作超級劇集方面擁有非常豐富的經驗，其核心人物白一聰有「網絡劇一哥」的稱號。剛過去的春節檔大家見證了中國科幻電影市場潛力之龐大，有見及此，《銀河英雄傳說》院線電影也在積極研究中，希望憑藉這家傳戶曉的故事為中國科幻電影帶來新的動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述該等項目為我們未來兩三年之投資重心，並將獲得本集團的全力支持，計劃將陸續於二零二零年或以後上映或上線。

此外，以往參投的電影如《真·三國無雙》、《花椒之味》、《風再起時》、《麥路人》、《甜心格格之精靈來了》、《學區房83弄》、《藍色列車》等項目正在後期製作中或正排期上映，有關製作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上映。

前景及挑戰：

二零一九年院線電影市場展望¹

根據國家電影專項資金辦公室資料顯示，二零一八年中國電影總票房達到606.96億元²，較二零一七年的558.84億元高出48.12億，雖然同比增長達8.6%，卻比二零一七年的13.7%、二零一六年的11.9%、二零一五年的49.2%增長率明顯下調，增速更在近三年內首次低於10%。過往三年至今無論由影院數量、屏幕數量增長帶來的票房增量均已面臨瓶頸，以上數據代表著中國電影已經進入了理性回調階段。目前形勢下，雖然一線城市票房增長趨於穩定，但從三、四線城市影院基礎設施拓展所形成的票房增長趨勢較前兩年的高速增長有所放緩，導致個別電影票房在中國電影市場越來越兩極化。而二零一八年在政策性事件上，諸如電影局管轄機構改革、票價調控、影視稅務規範及院線改革制度等多項政策出臺或意見提出，無一不是針對當前中國影視產業市場變化以及未來行業發展基點，在宏觀層面上做好的準備。反觀歷史，北美電影市場也曾於一九九零年進入相似的調整期，一直到二零零五年才能夠從谷底反彈，贏得更大的市場容量，無疑中國影視產業未來市場潛力十分強大，但究竟理性回調階段將會長期持續，抑或急速反彈，二零一九年將是關鍵的一年。

細究二零一八年票房數據，區別於往年有兩個明顯特徵：

- 1、映前營銷拉動觀眾觀影行為越來越難，相反口碑效應加強，越來越快影響到票房升降；
- 2、在中國電影總票房增速放緩情況下，國產片卻以77.5%數量取得票房總量60.3%，票房佔比增長3.4%，也是近三年來首次破60%，而票房排名前20部電影中，新生代導演貢獻了41%的票房，已然成為中堅力量³；

¹ 資料來自：浮萍、600億票房背後的新變化與新質量，二零一九年電影市場要面對那些黑天鵝？文娛商業觀察[2019-01-02]。

² 二零一八年中國電影總票房：數據來源於國家電影專項資金辦公室。

³ 數據來源於貓眼數據，貓眼數據研究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無論是質量或是口碑，中國電影已經逐漸走向成熟，與此同時觀眾觀影成熟度提高，消費習慣重塑，能夠更為理性看待市場。目前中國電影市場規模巨大的觀影人次和旺盛的觀影需求還在，國家政策扶持影院數量仍在小幅增長，互聯網令線上消費全面普及，種種因素帶來二零一九年電影市場的巨大潛力，當然不容忽視的是，未來好萊塢電影配額開放將會不可避免衝擊現有的國產片、引進片格局，二零一九年乃至以後，中國電影邁向高質量及成熟工業化體系將會成為至關重要的趨勢。

二零一九年網絡大電影市場展望^{*4}

在電影觀眾細分化和市場策略更為精準的背景下，傳統影院發行模式讓電影在排片數量、時間等方面面臨諸多限制，互聯網發行渠道則天然攜帶巨大流量、宣發以及長尾效應等優勢，直接觸達院綫電影很難下沉的觀影群體，滿足多元化觀影需求，帶來新的增量空間，也帶來網絡大電影市場規模的形成和繁榮。二零一四年到二零一七年，網絡大電影經歷了爆發式增長，四年時間產量翻了4.2倍，市場規模翻了20倍，二零一八年市場規模預估已超過30億，是目前國產院綫電影票房的1/10。目前網絡大電影已經形成了一定規模的市場，且將擁抱更多主流觀眾。隨著製作成本的不斷攀升，各平台對網絡大電影的分賬模式逐漸成熟穩定，故能吸引多資本加碼，傳統院綫電影公司更嘗試院線與網絡同步發行模式，加上二零一八年底政策令網絡大電影發行更為規範，意味著二零一九年網絡大電影市場將進入到更為產業化、規模化競爭的整合期。二零一八年因監管力度驟然加強令網絡電影數量銳減，公共IP消耗過度暴露電影內容創新不足，網絡大電影精品化同時口碑票房却難以兩全，預期二零一九年網絡大電影對於影片題材創新、內容質量升級，拓展視野尋找準確市場定位將會有更高的要求，而在政策、規則規範化，競爭格局基本形成，製作水平提高後，二零一九年網絡大電影市場生命力是令人期待的。

縱觀當前形勢，本集團未來的影視戰略方向是通過主控高質量影視項目來樹立行業地位，有效運用資源，以內容及創意刺激市場；與業內巨擘保持長久合作關係，互惠互贏，持續參投優質的影視項目來不斷擴大行業的影響力；並配合大力發展網絡影視項目作為新的突破口。

^{*4} 資料來源於「愛奇藝世界大會，網絡大電影高峰論壇」中國電影家協會分黨組書記張宏演講內容：《中國電影家協會張宏：數量、規模爆發型增長，網絡大電影市場潛力巨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藝人管理

本集團不斷優化藝人結構，通過本集團開發製作和投資的影視、音樂項目，為新人提供定制化的演出機會，藝人穩步成長。同時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如線上營銷及電子商務為藝人開發新廣告收入。

我們旗下管理的藝人當中，陳信喆具有非凡潛力且迅速成為焦點。陳信喆是95後新生代實力新星，影視歌多棲發展。出道僅兩年時間，已發表十支個人單曲並主演十三部影視作品。陳信喆個人首支單曲《我又想你了》，在音樂平臺網易雲音樂突破5萬評論，歌曲一經上線抖音便迅速登上抖音音樂新歌榜，後又登錄抖音熱歌榜行列。個人電影處女作《鎮魂法師》在優酷視頻獨家上線僅3個月便突破6千萬點擊量，打破了網絡大電影多個行業紀錄並一舉拿下行業分賬首個冠軍，成為網絡大電影行業發展里程碑式的作品，陳信喆也成為首個在網絡電影行業點擊量突破6千萬的演員而他擔任男主角的《鎮魂法師2》已拍攝結束，會在二零一九年中旬上線。除此之外由優酷自製網劇《魔盜白骨衣》也即將上線，包括衛視劇《瘋狂劇團》都會在二零一九年陸續上線。在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由共青團中央網絡影視中心、中國電影家協會、中國傳媒大學新媒體研究院、馬來西亞中文影視協會、泰國國家電影協會主辦的《金海鷗第三屆國際新媒體影視周》中，陳信喆更憑藉電影《鎮魂法師》男主角的精彩表現，獲得了「最具人氣男演員」獎。

出道短短兩年，陳信喆已主演13部影視作品，除了在影視與音樂領域成績驕人外，亦多次參與公益活動，例如「綫頭公益」的《千里西藏助學行》、「騰訊公益」的《支持，免費午餐》等，用實際行動幫助有需要孩童。

此外，拉近旗下藝人楊曉東和徐俊杰曾參與錄製由東方衛視重點打造的《中國夢之聲·下一站傳奇》，該節目是一檔「大型青春勵志歌舞競演節目」，由陳偉霆、鄧紫棋、胡海泉、周筆暢、宋茜、吳亦凡擔當傳奇創始人。另外，藝人徐俊杰在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參加了中央電視臺大型綜藝欄目《星光大道》，在比賽的四關中徐俊杰發揮超強實力，並取得了優秀的成績，獲得了週冠軍，目前正在努力練習準備下一次的月賽。此外，公司藝人葉子誠在拉近投資的院綫電影《二十歲》中飾演男主林一木，趙閃閃、張琳悅在網絡電影《蜀山降魔傳》中飾演女一原幼清和女反一雲居雁，均有不錯的表現。

我們將致力為藝人取得更多商務廣告工作，並將利用我們拉近基地提供之設施為彼等提供訓練和拍攝製作條件，使該等未來新星能夠發出耀眼的光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音樂

本集團傾力打造的火喵原創音樂服務平臺(「火喵」)是一項專注原創音樂的孵化項目，通過重構利益分配機制，幫助音樂人獲取收益，實現價值，從而激發音樂人的創作動力，真正培養音樂產業的新人推新作品。火喵致力於構建全國最大的原創音樂全新生態。

火喵的音樂人團隊不斷擴大，包括新銳歌曲製作人、作曲及作詞人，編曲人等，已積累大量優質原創音樂作品的版權，所製作歌曲包含流行、搖滾、古風、民族、電子、說唱等各主流及非主流風格類型。

火喵已構建較為完整的音樂宣傳發行渠道，全面啟動版權運營：火喵與QQ音樂、酷狗音樂、酷我音樂、網易雲音樂、蝦米音樂等國內主流音樂平臺展開多種合作並陸續打通海外發行通道，亦與全國近百家廣播電台和網絡電台成為業務合作夥伴。火喵開發的移動端平臺業已順利上線。

本期間內，拉近音樂、火喵亦為本集團影業、藝人管理業務提供音樂創作支持，為數部影視劇和多位藝人製作並發行了音樂作品，成為集團內三大互相緊扣的產業鏈之一。我們堅信原創音樂及定制音樂製作之品牌新概念日後將蓬勃發展。

拉近基地

拉近基地(「基地」)位於北京亦莊，該基地包括兩座總面積約5,600平方米之6層建築，擁有頂級錄音室、舞蹈練習室、樂隊排練室、造型空間、演播廳、現場直播設施、智能化節目製作管理、人才培養、影視後期製作、版權管理等功能。

拉近基地是拉近網娛最具有戰略前瞻性的業務架構，集互聯網娛樂、明星養成、影視製作、粉絲互動、大師工作室等功能於一體的設施，具有自主知識產權、互聯互通高科技性質的業務配套，其設施和功能均為國內一流水準。

拉近基地為全國影視、音樂、演藝行業輸送臺前幕後的人才，並向市場輸出正能量、正向價值觀的高質量文化娛樂內容。

基地還與多家節目製作公司就製作某些特定綜藝節目簽署聯合製作協議，提供基地之製作場地與設施，並運用先進的節目製作技術，其中騰訊視頻出品的綜藝節目《潮音戰紀》便是一例。另外，基地將與不同平台合作，如提供場地配合打造「網紅」主播，預計可在二零一九年開始迎來持續收益。基地亦與火喵音樂聯動，啟動音樂短視頻拍攝計劃，共同打造優質的音樂短視頻作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基地之競爭力，並將致力取得類似性質之合作，通過直播、短視頻、音樂、藝人、綜藝等高質量內容輸出，與行業內領先的播放平台建成深入的合作關係，以增加該等收入的穩定來源，及保證最大程度利用我們的設施。

更換董事及秘書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陳錦坤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兼公司秘書。同日，梁偉信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陳先生辭任後生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翟姍姍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43,1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5,126,000港元)，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藝人管理及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較去年同期減少33.8%。該項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業務的收益減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增加至約123,5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5,813,000港元)，主要由於年來發行的電視劇《她很漂亮》和上映的院線電影《二十歲》、《歐洲攻略》本年度入帳所致。

於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為236,07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79,853,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上述的影視項目虧損和其他影視項目相關的減值所致。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於回顧年內，來自有關分部之收益約為40,5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3,928,000港元)，指本集團自有影片版權之銷售額、來自電視劇《她很漂亮》及《我才不會被女孩子欺負呢》的許可權收入。

藝人管理

於回顧年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2,55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98,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為於回顧年內產生之本集團員工成本、經營租約開支、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去年約80,417,000港元減少至約78,265,000港元乃由於人力成本下降及折舊開支增加之淨影響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700,78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75,352,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80,3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98,481,000港元)。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利用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結構性合約的合約安排

本集團利用結構性合約安排，間接擁有及控制從事中國媒體內容之製作及發行公司。

中國規則及法規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國務院頒佈《電影管理條例》並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起生效。根據《電影管理條例》，禁止外來組織或個人在中國境內在無中國合作夥伴下從事電影製作。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文化部(「文化部」)、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國家廣電總局」)其中一個前身機構)、新聞出版總署(「出版總署」)、國家廣電總局其中一個前身機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商務部」)聯合頒佈《關於文化領域引進外資的若干意見》，並由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起生效。根據該意見，禁止外商投資成立及經營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及播放之公司、製作電影之公司，以及進口及發行電影之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聯合頒佈《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15年修訂)》(「目錄」)，並由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起生效。根據目錄，(i)外商投資限於與本地投資者合作的方式從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及電影製作；(ii)禁止外商投資於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公司；(iii)外商不得投資於電影製作、電影發行及院線公司。

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媒體內容業務，本集團已按結構性合約的合約安排對三間實體訂立管制，包括：

1. 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公司(「OPCO1」)；
2. 稼軒環球影業有限公司(「OPCO2」)；及
3. 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OPCO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OPCOs」指任何或所有上述實體。

OPCOs之註冊擁有人為本集團的董事翟姍姍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及一名僱員(「註冊擁有人」)。OPCOs及註冊擁有人分別與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有限公司(「WFOE」,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相關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旨在為本公司提供有效控制及享有OPCOs之經濟利益與風險及/或資產的權利。透過結構性合約, OPCOs業務的控制及經濟利益及風險將流向WFOE。就會計為目的而言, OPCOs被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結構性合約的主要條款

根據結構性合約, 在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之情況下, WFOE擁有直接及/或透過一名或以上代名人收購註冊擁有人持有之OPCOs股權之不可撤回獨家優先權。此外, 結構性合約項下之各協議包括各有關協議對其訂約方之法定受讓人或繼承人均具約束力之條文。倘任何註冊擁有人身故、破產或離婚, WFOE可行使其選擇權以代替相關股東, 而新委任之代名人股東將仍受結構性合約所規限。

本公司執行董事伍立女士獲委任為OPCOs之董事, 以監督OPCOs之日常營運。董事認為, 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出現重大潛在利益衝突之可能性不大。倘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出現任何重大潛在利益衝突, 董事會將確保一旦本公司知悉有關重大潛在利益衝突時, 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董事會將檢討及評估有關事件之影響及風險, 並將監察任何重大不尋常業務活動及提醒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需要時採取任何預防行動。

合約安排包括(a)獨家業務合作協定, (b)獨家購買權合同, (c)註冊擁有人的授權委託書, (d)股權質押協議及(e)配偶同意函。合約安排之主要條文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定

鑒於外來投資在中國製作及發行媒體內容有上述禁制/限制, WFOE將與OPCOs訂立合約安排, 據此, WFOE將向OPCOs提供顧問服務, 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諮詢、技術支援及宣傳策略。

根據WFOE的決定權, WFOE可轉讓服務協議項下權利及轉移服務協議項下義務予任何由WFOE提名的公司, 毋須得到OPCOs及註冊擁有人的同意。

服務協議初步期限為自服務協議簽立日期起計固定為期10年。於服務協議屆滿時, WFOE享有全權酌情將服務協議每10年再作進一步延期。OPCOs不得拒絕重續服務協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考慮上述顧問服務之條文及須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OPCOs須於每年向WFOE支付服務費，相當於OPCOs於有關期間的除稅前溢利100%。

獨家購買權合同

各OPCOs之註冊擁有人已向WFOE(或其指定代理)授出(於中國法律准許的範圍內)：(i)收購彼等各自於OPCOs之所有或部分股權的不可撤銷選擇權；及(ii)收購OPCOs所有或部分資產的不可撤銷選擇權。

上述各項選擇權的行使價須為中國法律法規在行使有關選擇權時所規定的最低價格。各OPCOs之登記股東及/或各OPCOs會將行使上述期權時所收取之任何所得款項免費贈予WFOE或WFOE所指定之人士。

註冊擁有人的授權委託書

各註冊擁有人已簽立以WFOE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不可撤回地委任WFOE為其獨家代理，以行使(其中包括)其作為OPCOs股東之所有權利並簽立任何致使結構性合約生效而言屬必需之文件。

股權質押協議

OPCOs之註冊擁有人已向WFOE質押其各自於OPCOs的全部股權，作為履行其及/或OPCOs於獨家購買權合同、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授權委託書及就補充上述協議而達成之協議下的責任之擔保。

配偶同意函

各註冊擁有人配偶以WFOE為受益人簽立之配偶同意函，確認及同意註冊擁有人簽訂結構性合約。

結構性合約及/或採納結構性合約時之情況概無重大變動，亦無取消任何該等合約或因撤銷採納該等合約之限制而未能取消該等合約。

OPCOs之業務活動

OPCOs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作及發行動畫或電視節目(製作政治新聞及其他相關廣播及電視節目除外)及其他相關業務。OPCOs亦持有我們業務營運部分必需主要中國許可證、牌照及批文，包括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及營業性演出許可證。我們部分知識產權，包括著作權、商標及域名，亦由中國合約實體持有。OPCOs亦用作投資於電影或與OPCOs產生業務協同的其他公司之投資工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北京市新聞出版廣電局向OPCOs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根據相關中國規則，OPCOs可於兩年內從事提供及發行動畫或電視節目(製作政治新聞及其他相關廣播及電視節目除外)及其他有關業務。根據北京市文化局向OPCO1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之營業性演出許可證，OPCO1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期間可從事演出經紀及藝人管理業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其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OPCOs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PCOs之財務業績如下：

	收益				總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PCO1	4,377	10.1	1,198	1.8	42,584	6.1	53,693	5.5
OPCO2	2,466	5.7	無	無	71,656	10.2	125,533	12.9
OPCO3	33,868	78.5	63,369	97.3	186,469	26.6	180,127	18.5

有關結構性合同的風險

以下風險與結構性合同有關：

- 中國政府可釐定結構性合約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例及法規；
- 結構性合約未必提供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之控制措施；
- 註冊擁有人未能履行彼等於結構性合約項下之責任；
- 倘該等公司宣佈破產或進行解散或清盤程序，本公司或不能使用及享用OPCOs持有之資產；
- OPCOs股東可能與本公司擁有潛在利益衝突；
- 本公司透過WFOE收購OPCOs全部股權及／資產之能力可能受多種限制規限；及
- 結構性合約或受中國稅務機構質疑。

儘管有上文所述，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合約安排符合目前有效之中國法律，且在目前有效之中國法律規管之範圍下，可根據目前中國法律強制行使。本公司將監察與合約安排有關之相關中國法例及法規，並將採納所有必要行動以保障本公司於結構性實體之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4,209,131,046股普通股。合共44,000,000份購股權已於年內失效。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遞延稅項負債除外)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列示)約為12.8%(二零一七年：8.3%)。與去年相比，資本負債比率之變動乃主要由於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流動負債由約71,791,000港元增加至76,563,000港元，而同時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899,414,000港元減少至620,824,000港元，造成本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上升。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68,0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6,019,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92名僱員，包括約87名駐中國僱員及5名駐香港僱員。僱員之薪酬、擢升及薪金檢討乃根據工作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業內慣例進行評估。香港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6頁。

遵守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據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標準、法律及法規。同時，本集團始終按照相關安全政策為員工保持安全之工作環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相信，人力資源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之最重要資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良好工作環境。本集團提倡互相尊重，人人平等。本集團會不時提供相關在職培訓，豐富僱員之專業知識。本集團亦會為僱員籌辦不同工餘活動並經常進行小組討論，讓彼等團結一致，加強與管理層溝通。

由於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並無倚重單一供應商或客戶。然而，本集團一直致力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關係，且據本集團所知，年內並無與任何客戶及供應商存有任何未決糾紛。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薪酬策略為建立論功行賞之文化，獎勵表現優異、長遠有助提升股東價值之僱員。本集團不時檢討僱員薪酬待遇，確保總薪酬對內屬公平、對外具吸引力，且支持本集團之業務策略。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伍立女士，39歲，畢業於(中國)電子科技大學，取得科技英語專業學士學位，並已完成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中國商業學院之整合營銷傳播研究生文憑課程。彼目前亦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伍女士於文化及媒體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並具備豐富的市場營銷經驗。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擔任北京京文唱片有限公司(「京文」)之高級行政人員，負責音樂與影視產品的製作、推廣及版權管理。彼於二零零六年加入北京華素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離開該公司時任職品牌部總監兼董事長助理。

翟姍姍女士

翟姍姍女士(「翟女士」)，37歲，北京師範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本科學歷，於行政管理具有豐富經驗。翟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期間曾任北京京文唱片傳播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期間，翟女士曾任北京華素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翟女士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期間被委任為深圳前海華人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彼現為本集團首席策略師辦公室主任，負責人力資源、行政管理、協調各部門日常營運溝通。此外，翟女士現為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0931.SZ)董事。

非執行董事

鄧曉春先生

鄧曉春先生，49歲，於一九九零年六月畢業於南昌大學(原江西大學)法律專業專科，並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頒授中國律師資格證書。鄧先生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獲授予中國稅務師資格證書及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獲授予國家公證員資格考試合格證書。此外，鄧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取工業經濟師資格。鄧先生作為執業律師20年，並於有關中國資本市場之法律範疇執業達10年。鄧先生目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成立北京市中逸律師事務所，目前仍為該事務所之創辦合夥人。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一年，鄧先生一直出任北京鵬潤投資有限公司及北京國美電器有限公司(均由黃光裕先生擁有或控制)之受聘法律顧問。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鄧先生為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兼副董事長，並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連任該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一年起，鄧先生獲委任為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黃光裕先生擁有或控制之公司)之執行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鄧先生為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兼副主席。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鄧先生出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國美集團」(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由黃光裕先生控制之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鄒先生亦出任國美集團之副總裁，而其後為高級副總裁。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鄒先生任優萬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公司)之董事兼董事長。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起，鄒先生任北京逸品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簡道眾創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鄒先生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亞飛先生

周亞飛先生，51歲，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碩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國美電器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其後在資產注入上市公司後，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繼續出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3)之首席財務官，從二零零九年至今則為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北京註冊)之常務副總裁。周先生於中國會計、融資及稅務諮詢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及註冊稅務師(非執業)。周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羅寧先生

羅寧先生，59歲，目前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總經理助理、中信國安集團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兼總經理及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長。彼亦擔任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5)之非執行董事以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3)及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00)之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彼亦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其他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一職。羅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現稱「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副主席。羅先生擁有豐富之通信業務經驗，並持有中國武漢解放軍通信指揮學院通信專業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吳偉雄先生，55歲，為香港姚黎李律師行之執業律師及合夥人。吳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吳先生目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零一四年六月、二零一六年七月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擔任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先達國際物流控股有限公司、信義汽車玻璃香港企業有限公司及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擔任酷派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主板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亦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擔任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擔任南嶺化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擔任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擔任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擔任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擔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俊知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工蓋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林長盛先生

林長盛先生，60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逾十年，並晉升為高級審計經理，於會計、稅務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起，林先生為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潤中」，聯交所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今出任潤中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於加入潤中前，林先生於多間香港上市公司（包括新鴻基有限公司、滙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航宇數碼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林先生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出任鵬程亞洲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出任開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出任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王炬先生

王炬先生，65歲，曾就讀於北京廣播學院（現稱中國傳媒大學）影視藝術學院，主修聲樂。王先生為中國音像與數字出版協會之秘書長及副總裁。在此之前，他曾為中國金唱片獎評委會副主任及中華優秀出版物評獎評委會委員，積極參與各大獎項評審項目；並曾為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全國新聞出版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中國國家版權局之特別委員會成員，參與編製《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和其他版權法律。彼自二零一零年起亦為專門負責審批進口外國音像製品之中國有關當局之專家。

高級管理層

許鐘民先生 — 首席策略師

許鐘民先生在中國娛樂行業擁有廣泛的商業聯繫及網絡。彼為京文創辦人。京文為音樂製作公司，曾是中國最大的音樂唱片發行公司之一，培養出多位紅星包括韓紅、崔健及汪峰。其曾為毛阿敏、李雲迪、郎朗及其他中國知名藝人發行唱片。京文在發展本地原創音樂的同時，亦引進國際製作及發行公司（包括華納兄弟唱片公司、百代唱片、環球音樂、環球電影、探索頻道及國家地理頻道）的音樂專輯及影片內容。其業務拓展至圖書發行以及投資多媒體教材。許先生亦積極參與電視節目及藝人管理業務之投資，並在中國製作演唱會及在美國拉斯維加斯製作表演節目《PANDA!》。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胡慶剛先生 — 集團副總裁兼拉近影業 CEO

胡慶剛先生擁有豐富財務領域經驗，曾任職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財務部，擔任財務計劃處副處長。胡先生持有北京工業大學之經濟學士學位及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之經濟碩士學位。胡先生為先豐服務集團之執行董事。

錢重遠先生 — 稼軒環球影業 CEO

錢重遠先生自二零一六年起加入本集團，彼對娛樂產業從項目開發、製作、營銷、發行到供應鏈管理有豐富的投資和管理經驗。彼作為資深影視製作人，從業至今製片、監製、策劃了四十多部影視作品，如電影《狼圖騰》、《對風說愛你》、《小時代》、《小時代青木時代》、《大海嘯鯊口逃生》、《楊善洲》、《第一書記》、《飛躍老人院》、《我願意》、《最愛》、《嘻遊記》、《我的美麗鄉愁》；電視劇《神機妙算劉伯溫》、《菊子》、《少年康熙》等，策劃、製片的影視劇獲得過上海國際電影節評委會大獎、五個一工程獎、華表獎、金雞獎等眾多國內外大獎。

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五年，彼在北京紫禁城影業有限責任公司工作，曾任北京紫禁城影業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西安紫禁城影視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北京紫禁城三聯影視發行有限公司董事。

錢先生目前擔任的社會媒體娛樂工作包括北京國際電影節選片委員、北京電影協會製片專業委員會主任。

梁偉信先生 — 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梁偉信先生在審計、會計及金融方面累積逾 20 年經驗。梁先生曾於不同機構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梁先生獲委任為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1)之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期間，梁先生於另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出任公司秘書。加入本公司前，梁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期間為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8)首席財務官。梁先生現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設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維持高水平之商業操守及企業管治常規一直為本集團目標之一。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所提供之架構，對有效管理、業務成功發展及建立健康企業文化至關重要，進而提高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着重優質之董事會、穩健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透過採用嚴緊之企業管治常規，本集團相信將可提升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公眾之信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事項除外，有關詳情於本公佈相關段落闡述。董事會自聯交所首次建議就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修訂GEM上市規則後，一直監察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之發展進程以確保符合規定。本公司於年內曾舉行多次會議，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發出通函及其他指引說明，以確保彼等注意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事宜。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領導及監控工作，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並藉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共同負責引領本公司邁向成功。實際上，董事會負責就本公司所有主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審批及監控所有政策事宜、制定目標、年度預算及整體策略、重大交易、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指派高級行政人員執行。有關職責包括根據董事會審批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執行董事會之決策、協調及指導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該等高級行政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亦全力支持彼等執行職務。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7至4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組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伍立女士及翟嫻嫻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亞飛先生、鄒曉春先生及羅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炬先生、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

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第 15 至 18 頁之董事及管理層簡介一節內。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包括六名非執行董事(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取得合理平衡。全體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重續任期為三年。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對非執行董事之比率誠屬合理且此平衡能提供充份制衡，保障股東及本集團利益。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提供廣泛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從而可有效作出獨立判斷及確保考慮全體股東利益。彼等亦有責任參與董事會會議、處理潛在利益衝突、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監察本集團之表現及呈報。彼等之積極參與，為董事會及彼等所任職之委員會提供寶貴技能、專業知識及經驗，使管理程序受到細緻縝密之檢討及監控。董事在本身之專業範圍均為傑出人士，展現高水平之個人及專業操守和誠信。全體董事均就本公司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血。

董事會全體須負責委任新董事及提名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成員。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任何新董事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之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之任何新董事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各董事(包括具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第 87(1) 及 86(2) 條，鄒曉春先生、羅寧先生、林長盛先生及翟嫻嫻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將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獨立性

遵照 GEM 上市規則，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集團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所載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所有載有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均已識別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此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重大關係。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事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2.1 (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區分)、A.4.1 (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 及 A.6.7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外，本公司已遵守 GEM 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公佈日期，於本集團層面，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仍然懸空。然而，本公司已於附屬公司層面就各業務分部委任多名行政總裁，負責監督各業務分部營運。本公司會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空缺(如適用)。

(b)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c) 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6.7，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年內，因董事其他事務及出差關係，並非全部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各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以親身出席或其他通訊方式舉行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以釐定整體策略方向及目標，審批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項。倘召開董事會例會，則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最少 14 日之通知，以讓彼等藉此機會出席及提出加入討論議程之事項。除例會外，高級管理層亦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發展之資料。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並確保有關會議之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及遵從。公司秘書亦會製備詳盡會議紀錄，並就會上之討論事項及議決決定保留記錄。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及其有關委員會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董事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審核委員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薪酬委員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提名委員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股東大會
伍立女士	6/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翟嫻嫻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周亞飛先生	7/7	4/4	不適用	1/1	0/1
鄒曉春先生	7/7	不適用	1/1	不適用	0/1
羅寧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吳偉雄先生	7/7	4/4	1/1	1/1	1/1
林長盛先生	7/7	4/4	1/1	1/1	1/1
王炬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陳錦坤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於董事會之定期會議上，董事商討及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財務表現及商討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制定年度預算方案以及商討及決定其他重要事宜。日常營運事務委派本集團管理層執行。管理層為董事會編製每月公司表現更新，以供董事履行職責。

公司秘書就各董事會會議之議事程序作詳細之會議紀錄，包括記錄董事會作出之所有決定、關注事宜或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會議紀錄之草擬稿於會議結束後，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評註及審批。任何董事均可在合理時間要求查閱所有會議紀錄。

由於主席確保管理層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適時提供所有相關資料，故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取得相關最新資料。董事於其認為有需要或適當時均可要求提供進一步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彼等亦可不受限制地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包括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確保遵循所有適當董事會程序，以及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如董事認為有需要及適當時，彼等可聘用獨立專業顧問提供服務，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倘出現涉及一名主要股東或董事之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於會議上進行討論，而不會以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並無利益衝突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會議以處理該等衝突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將藉獨立、具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之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就所有委員會會議採納董事會會議沿用之適用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為股東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主要平台。本公司鼓勵全體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或(如彼等未能出席大會)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並無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董事之培訓及支援

本集團於每名新委任董事獲委任後向彼等提供全面及正式指導，並向彼等提供及安排簡報及迎新，以確保彼等熟悉董事會之角色、彼等作為董事之法律及其他責任，以及本集團之業務及管治常規。該等計劃乃按照每名董事各自之背景及專業知識而設。公司秘書及監察主任將持續向所有董事提供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以確保全體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A.6.5，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包括閱讀相關刊物或出席相關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有關彼等對董事會之貢獻的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亦明白持續專業發展之重要性，並承諾參與任何適合之培訓或閱讀有關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之確認書，確認彼等均有參與持續專業培訓。

各董事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及其後每年向本集團披露其於公眾公司及組織所擔任之職位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經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組成。林長盛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酬政策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紅機制、公積金及其他與薪酬相關之事宜及就此提出推薦建議，以及確保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釐定自身薪酬，並可於有需要時徵詢專業意見。薪酬委員會亦獲提供其他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以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

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於二零一八年全年之薪酬(包括股份支付)如下：

薪酬總額範圍	行政人員數目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周亞飛先生組成。吳偉雄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最少對董事會架構、人數及成員進行年度檢討，就完善本公司企業策略而作出之任何董事會建議變動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之合適人士出任董事會成員，挑選個別人士提名出任董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提名程序中評估及考慮相關經驗、技能及資格以及獨立性(適用於獨立董事)，並挑選及建議董事人選。

提名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提名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及建議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

提名委員會正制定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有待落實及董事會批准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 GEM 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GEM 上市規則第 5.28 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成員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於財務報表及報告提交董事會前進行審閱，並考慮監察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b) 根據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聘用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之其他職責載於其具體職權範圍內，而該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審核委員會已獲提供充份資源，讓彼等履行其職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為林長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亞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除周亞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團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財務申報及監察程序，以及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程序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匯報。現時並無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能否持續經營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及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推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年度之賬目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任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為貫徹董事會會議及其他委員會會議之常規，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之草擬稿及最終定稿會於各會議結束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送予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評註、審批及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核數服務之酬金為8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0,000港元)。已付非核數服務費用為8,700港元(二零一七年：56,000港元)。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董事編製之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股東報告有關意見。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董事會須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事項之情況等。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為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確認監督管理層設計、實施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全面責任，以確定其業務的有效運作。董事會已將該責任下放給本集團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下，管理層已製定日常運營政策及程序，並不斷改進本集團的內部監控。

本集團建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目的在於管理而不是消除未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能對由決策過程中的判斷、人為錯誤、欺詐或其他違規行為所引致之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就風險管理而言，管理層已建立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報告機制。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及策略方面，並識別若干風險範疇。

本集團有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內部規章，內容載列準確安全處理內幕消息之程序，並避免不當處理本集團內幕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董事會聘請了一間獨立專業公司，旨在建立和維持有效的內部審計職能，以便董事會評估其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本集團已建立內部審計章程，進行年度風險評估，並以風險為基礎設計連續三年的審計計劃。根據審計計劃進行之年度內部監控評估，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對風險管理之有效性進行持續審查和監督，檢討並討論獨立專業公司提交的內部監控評價報告。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運作良好且令人滿意，將有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護股東權益及保障本集團資產。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公司秘書確保資訊能於董事會內有效交流，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得到依循，為董事會提供協助。公司秘書亦負責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就彼等之職務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有效運作致電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協助。於年內，梁偉信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起生效。梁先生之詳細履歷載於本報告第 18 頁董事及管理層簡介一節。梁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接受不少於 15 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會權力之轉授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性發展作出決定。所有董事均有正式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由於本集團業務多元化及繁多，有關策略性業務計劃之日常運作及執行已指派本集團管理層負責。

所有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有具體職權範圍，明確界定相關委員會之權力及責任。所有委員會須按其職權範圍之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其決定、發現或推薦建議，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在採取任何行動前徵求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轉授不同委員會之所有權力，確保該等轉授權力乃恰當，並持續對本公司整體有利。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

本公司已按照董事會之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以提供足夠承保範圍。

與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水平之透明度，並向其股東公開及適時披露有關資料。對公平披露及全面透徹報告本公司活動之承諾可在多方面得到反映。

董事會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股東週年大會則提供一個實用之討論平台，以供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之議事程序將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最佳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足 21 天或 20 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發送予各股東，當中載有每項獲提呈決議案之詳情、表決程序(包括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及其他有關資料，而所有其他股東大會之通告則須於股東大會前不少於足 14 天或 10 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發送予各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獲委聘為監票員，確保妥為點算票數。股東之權利及於股東大會上要求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本公司亦透過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與股東溝通。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合適之高級管理層成員亦會就股東及投資者之查詢作出迅速回應。

股東之權利

根據公司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者)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於有關要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該要求必須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就推薦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請參閱 GEM 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內公司細則所載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發出書面查詢及關注，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本公司於香港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3903A 室。

與投資者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向股東及投資者公開及適時披露企業資料。本公司透過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以及通告、公佈及通函向股東提供本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資料。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為公眾及股東提供一個溝通平台。

本公司定期與分析員進行會面，並接受報界及其他財經雜誌刊物記者及專欄作者採訪，以加強與投資者之關係。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結論

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投資者信心及吸納資金而言誠屬重要。管理層將致力提升及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公司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 3 至 14 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業務及地區業務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本年度收益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 41-42 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 129 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 46 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該等權利設限，故本公司並無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542,8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14,475,000港元)。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翟嫻嫻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陳錦坤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羅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王炬先生

根據公司細則第87(1)及86(2)條，鄒曉春先生、羅寧先生、林長盛先生及翟嫻嫻女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在一年內終止即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持有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已失效 之購股 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伍立女士	實益擁有人	—	8,000,000	(8,000,000)	—
翟姍姍女士*	實益擁有人	—	6,000,000	(6,000,000)	—
陳錦坤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12,000,000)	—
周亞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
鄒曉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
吳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
林長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
王炬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屆滿。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向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 種類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已授出	於年內 已行使	於年內 已失效	
伍立女士	2015A	8,000,000	—	—	(8,000,000)	—
翟姍姍女士*	2015A	6,000,000	—	—	(6,000,000)	—
陳錦坤先生**	2015A	12,000,000	—	—	(12,000,000)	—
周亞飛先生	2015A	1,000,000	—	—	(1,000,000)	—
鄒曉春先生	2015A	1,000,000	—	—	(1,000,000)	—
吳偉雄先生	2015A	1,000,000	—	—	(1,000,000)	—
林長盛先生	2015A	1,000,000	—	—	(1,000,000)	—
王炬先生	2015A	1,000,000	—	—	(1,000,000)	—
		31,000,000	—	—	(31,000,000)	—
其他僱員	2015A, 2016A	28,000,000	—	—	(13,000,000)	15,000,000
		59,000,000	—	—	(44,000,000)	15,000,000
於報告期末可按每股 1.088 港元行使						15,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HK\$1.088	HK\$1.088	—	HK\$1.088	HK\$1.088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特定種類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種類	授出日期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		行使期	行使價
		之股份收市價	歸屬期		
2015A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0.99 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1.088 港元
2016A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0.80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088 港元

於本年內，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或行使，而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 44,000,000 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 15,000,000 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 156,967,477 股，相當於已發行在外股本之 3.73%。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6。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而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歲以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應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彌償及保證免責於彼等因執行職務而可能招致或承擔之一切虧損及責任等，惟本彌償保證不得延伸至任何董事可能牽涉之任何欺詐或不誠實事宜。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投購合適之董事及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於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稼軒集團有限公司(「稼軒」)	實益擁有人	(i)	1,982,561,725	47.10%
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黃光裕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許鐘民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10.93%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10.93%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	459,934,954	10.93%
Vision Pat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i)	424,834,655	10.10%
余楠女士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i)	424,834,655	10.10%
Firs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v)	311,545,414	7.40%
高振順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v)	311,545,414	7.4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i) 稼軒由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鵬建」)及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偉浩」)分別擁有 55% 及 45%。黃光裕先生擁有鵬建之 100%，而許鐘民先生擁有偉浩之 100%。
- (ii)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iii) 余楠女士擁有 Vision Path 之 100%。
- (iv) 高振順先生擁有 First Charm 之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 5% 或以上之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本年度銷售及採購之百分比如下：

銷售

— 最大客戶	61.8%
— 五大客戶合計	92.0%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22.0%
— 五大供應商合計	61.5%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本公司董事之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 以上者)擁有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終止與尚女士之契約及主服務協議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之自願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本文所用詞彙與上述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管理層已審閱合營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與尚女士之合作安排)，並與尚女士對其前景進行討論。由於合營公司之溢利預期無法最少達到人民幣 50,000,000 元，故本公司認為，尚認沽期權及本公司認購期權均不會於該等期權屆滿前獲行使。因此，尚女士與本公司雙方已同意終止契約及主服務協議，且尚女士已辭任合營公司及本集團的所有職務(「終止」)。終止給予市場明確訊息，即日後不會發行任何代價股份。因此，已確認之股份支付開支已被撥回，並於損益中入賬。由於契約被終止，因此合營夥伴已同意以 1 港元之代價向拉近出售其於合營公司之 49% 股權。相應地，股東協議已終止生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傳媒公司向 Young Film 提供之電影／電視相關服務約為零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 GEM 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須遵守 GEM 上市規則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過往三個年度之核數師變動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退任後擔任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國衛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外部核數師。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本公司將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翟姍姍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www.ey.com

致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之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 41 至 128 頁所載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進一步描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而我們亦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獲得之審計憑證充足及適當，以為我們提供意見基準。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於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中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就此形成我們之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就該等事項提出單獨意見。就以下各項事項而言，我們於文中描述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履行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所述之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者。因此，我們之審計包括履行旨在應對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之評估程序。我們審計程序之結果，包括為處理以下事項而履行之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賬面金額約為169,100,000港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各報告期末，考慮內部及外部市場信息，以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少至估計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對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評估過程屬複雜、高度判斷性並基於受預期未來電影市場及客戶需求影響之假設。	我們審閱及評估了管理層之撥備政策以及記錄具體減值之理由。我們之審計程序包括向管理層詢問減值評估中使用之方法、審閱管理層對電影／節目之主要藝人及導演之近期作品以及電影／節目之目標市場之分析、評估管理層於釐定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可收回金額時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我們還參考市況評估管理層之業務計劃。
相關披露載入財務報表附註3及19。	

載入年報之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包括之信息，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我們不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中獲得之知識有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所履行之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必須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提供真實及公平之意見，及董事釐定屬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清算貴集團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責任。

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佈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獲得合理保證。我們之報告僅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 90 條為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並無其他目的。我們對本報告之內容不承擔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其他人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總會發現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並且倘單獨或合計可合理預期會影響用戶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期間行使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之審計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之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之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我們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最為重要之事宜，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之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黃國賢。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5	43,133	65,126
銷售成本		(123,540)	(55,813)
毛利／(毛虧)		(80,407)	9,3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7,163	6,2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7,201)	(4,994)
行政開支		(78,265)	(80,417)
股份補償開支	26	—	14,216
其他開支		(76,760)	(7,033)
融資成本		(854)	—
應佔以下實體之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1,234)	(10,035)
合營公司		548	(8,262)
除稅前虧損	6	(237,010)	(80,954)
所得稅抵免	9	92	38
本年度虧損		(236,918)	(80,91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36,071)	(79,853)
非控股權益		(847)	(1,063)
		(236,918)	(80,916)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5.61) 港仙	(1.93)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236,918)	(80,91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31,316)	35,185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虧損：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除稅後		(11,335)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14	(355)	—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43,006)	35,185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279,924)	(45,731)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79,127)	(44,656)
非控股權益		(797)	(1,075)
		279,924	(45,7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18,784	135,3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6,512	—
應收可換股票據	13	—	5,925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13	—	53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40,878	46,43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5	17,031	17,418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6	12,393	—
可供出售投資	16	—	24,954
商譽	17	4,626	4,8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11	7,132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6,935	242,646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8	2,379	38
影片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19	169,144	299,973
電影投資	20	4,554	1,98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0(b)	2,059	2,17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135,324	130,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80,393	298,481
流動資產總額		493,853	732,70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3	2,827	2,981
應付股東款項	30(b)	—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6,563	71,791
流動負債總額		79,390	74,803
流動資產淨值		414,463	657,90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21,398	900,54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744	878
資產淨值		620,654	899,67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42,090	42,090
儲備	27	578,734	857,324
		620,824	899,414
非控股權益		(170)	257
權益總額		620,654	899,671

伍立
董事

翟姍姍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 普通股	股本 — 優先股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 儲備	繳入盈餘	其他儲備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附註ii)	(附註iii)	(附註iv)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8,147	13,246	1,139,606	35,240	28,294	—	(32,735)	(267,988)	943,810	573	944,383
本年度虧損	—	—	—	—	—	—	—	(79,853)	(79,853)	(1,063)	(80,91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35,197	—	35,197	(12)	35,18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5,197	(79,853)	(44,656)	(1,075)	(45,73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759	759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撥回	26	—	—	(14,216)	—	—	—	—	(14,216)	—	(14,216)
應佔合營公司及 聯營公司儲備	—	—	—	—	—	14,476	—	—	14,476	—	14,476
兌換優先股時發行普通股	25	13,943	(13,246)	(697)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42,090	—	1,138,909	21,024	28,294	14,476	2,462	(347,841)	899,414	257	899,671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支付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普通股	股份溢價	公平值儲備	儲備	總入盈餘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附註i)		(附註ii)	(附註iii)	(附註iv)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90	1,138,909*	—*	21,024*	28,294*	14,476*	2,462*	(347,841)*	899,414	257	899,67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	—	68	—	—	—	—	804	872	—	87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2,090	1,138,909	68	21,024	28,294	14,476	2,462	(347,037)	900,286	257	900,543	
本年度虧損	—	—	—	—	—	—	—	(236,071)	(236,071)	(847)	(236,91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除稅後	—	—	(11,335)	—	—	—	—	—	(11,335)	—	(11,33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14	—	—	—	—	(355)	—	—	(355)	—	(35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31,366)	—	(31,366)	50	(31,316)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11,335)	—	—	(355)	(31,366)	(236,071)	(279,127)	(797)	(279,924)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335)	—	—	(335)	335	—	
附屬公司取消註冊時撥回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35	35	
購股權屆滿時轉發股份支付儲備	26	—	—	(17,950)	—	—	—	17,950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90	1,138,909*	(11,267)*	3,074*	28,294*	13,786*	(28,904)*	(565,158)*	620,824	(170)	620,654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其他儲備總額 578,734,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857,324,000 港元)。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作繳足本公司將發行予其股東作繳足紅股之未發行股份。
- (ii) 股份支付儲備指於相關歸屬期間為交換授出相關購股權而將收取之估計服務之公平值，其總額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算。每個期間之金額按於相關歸屬期間(如有)攤分購股權公平值之方式釐定，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而股份支付儲備則會相應增加。
- (iii)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本及儲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削減及股本重組。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倘：(i) 本公司現時或於宣派或從繳入盈餘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有關股息或作出有關分派。
- (iv) 其他儲備主要指應佔本集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儲備之份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附註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237,010)	(80,95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1,276)	(2,035)
融資成本		854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虧損		686	18,297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5	—	(79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	12,230	6,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	6	1,116	733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6	—	1,1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324	766
影片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虧損	6	41,882	5,799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虧損	6	460	—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5	—	3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5	747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6	3,342	—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6	31,536	7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名義利息收入	5	—	(498)
電影投資之利息收入	5	(2,492)	(2,115)
股份支付成本	26	—	(14,216)
		(147,601)	(66,998)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2,442)	15,25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40,193)	(61,73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	46,146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減少/(增加)		80,225	(95,4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8,928	(2,519)
應付股東款項減少		(30)	(3,207)
		(101,113)	(168,53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101,113)	(168,533)
已收銀行利息		1,498	1,971
		(99,615)	(166,56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9,615)	(166,56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587)	(26,58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11,53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5,923)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		—	(4,614)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獲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179)
購買其他非流動資產		(1,429)	(1,173)
電影投資		(4,981)	19,4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7	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990)	(33,517)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854)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5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141	490,83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8,634)	5,384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048	296,1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37,484	115,411
於取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40,564	180,730
現金流量報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78,048	296,1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及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903A室。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活動：

- 藝人管理服務；及
-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服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除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之貨幣港元(「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獲得可變回報之權利，並能夠透過其於投資對象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權力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現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之損益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導致非控股權益的虧絀結餘。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之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視乎適當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共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及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支付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本澄清計量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該等修訂本引入一個例外情況，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具有淨額結算特徵)，將整項分類為以股本結算股份支付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訂，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該交易自修訂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亦無具有預扣稅淨額結算特徵的股份支付交易，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並匯集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適用權益年初結餘確認過渡性調整。因此，並無重列比較資料，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比較資料。

分類及計量

下列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包括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信貸虧損計算法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之賬面值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呈報之結餘之對賬如下：

項目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千港元	重新分類與計量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類別
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L&R ¹	38	—	—	38	AC ²
電影投資		L&R	1,981	—	—	1,981	AC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L&R	2,172	—	—	2,172	AC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之金融資產		L&R	58,780	—	—	58,780	A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L&R	298,481	—	—	298,481	AC
自：應收可換股票據		AC	5,925	(5,925)	—	—	不適用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FVPL ³	530	(530)	—	—	不適用
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i)	不適用	—	7,259	—	7,259	FVPL
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AFS ⁴	24,954	(24,954)	—	—	不適用
至：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ii)	不適用	—	25,022	—	25,022	FVOCI ⁵ (權益)
			392,861	872	—	393,733	
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AC	2,981	—	—	2,981	AC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AC	67,225	—	—	67,225	AC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AC	31	—	—	31	AC
			70,237	—	—	70,237	

¹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² AC：按攤銷成本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³ FVPL：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⁴ AFS：可供出售投資

⁵ FVOC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續)

附註：

- (i) 由於債務投資未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故本集團已將其先前分類為應收可換股票據的可換股票據及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的兌換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i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若干先前可供出售股權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減值

下表載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之年初減值撥備總額，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對賬。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6、18及21披露。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減值撥備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之 可供出售投資／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153	(1,153)	—
應收貿易賬款	—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 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6,581	—	6,581
	7,734	(1,153)	6,5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續)

對儲備及累計虧損之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及累計虧損之影響如下：

	儲備及累計虧損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之公平值儲備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之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重新計量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先前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成本計量)	68
<hr/>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8
<hr/>	
累計虧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47,841)
將應收可換股票據及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 兌換權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04
<hr/>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47,037)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本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其應用於來自客戶合約的所有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訂立新的五步驟模型，以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列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有條理的方法。該項準則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總收益、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於各期間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由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4變更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以經修訂追溯應用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適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的所有合約或僅適用於當日尚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選擇將該項準則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保留溢利年初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解釋呈報。根據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合約條款，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為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及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時，應如何釐定交易日期提供指引。該詮釋釐清，就釐定於初步確認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所用的匯率時，交易日期為實體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如預付款項)或非貨幣性負債(如遞延收入)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預付款或預收款，實體須就每筆預付代價款或收取預付代價款釐定交易日期。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造成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為釐定初步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所用匯率之會計政策與該詮釋所提供的指引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所得稅處理的不明朗因素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¹

- ¹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及就業務的定義引入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本澄清，就將被視為一項業務的一組活動和資產而言，其須至少包括一項輸入及一個共同對創造輸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實際過程。一項業務的存在要素無須包括創造輸出所需的所有輸入及過程。該等修訂本移除了市場參與者是否能夠收購業務及繼續生產輸出的評估。相反，重點在於所收購輸入及所收購實際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輸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本亦將輸出的定義縮小至專注於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本為評估一項已收購過程是否屬實際提供指引，並引入備用公平值集中測試，以允許對一項已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預期即將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處理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就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即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之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更廣泛會計審閱完成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本目前可供採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的兩項租賃確認豁免 — 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或涉及應用於重估模型的一類物業、廠房及設備則除外。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及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承租人及出租人須作出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者更加廣泛之披露。承租人可選擇按全面追溯方式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應用有關準則。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計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款，確認初步採納的累積影響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保留盈利的年初結餘所作的調整，且將不會重列比較數字。此外，本集團計劃將新規定應用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按剩餘租賃付款採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於隨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累計租賃款項金額予以調整。本集團計劃使用租賃合約(其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標準所允許的豁免。本集團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之影響，且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不會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一個新的重大定義。新定義訂明，倘資料遺漏、失實或模糊不清，而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按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要性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量級而定。倘資料失實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其屬重大。本集團預期可能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其中尚未實施權益法)。因此，計算此類長期利益時，實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要求)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有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虧損及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才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並使用修訂本的過渡性規定，根據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評估其業務模式以符合該等長期利益。本集團亦有意於採納該等修訂本後，採用前期重列比較資料的寬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提供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應用的不確定性(通常稱之為「不確定稅務狀況」)，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考慮對不確定稅項進行單獨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利潤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須追溯應用(倘毋須採用事後確認，則可全面追溯應用；或追溯應用，則應用的累計影響將作為於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詮釋。該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權投票權之長期權益，且其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之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被投資單位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之權力，惟並非對該等政策之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公司為一種共同安排，由共同控制該安排之各方對該合營公司之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是合同約定對安排控制權之共享，僅當有關活動之決策需要共同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法核算之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發生直接確認之變動時，本集團於適用情況下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於任何變動之份額。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之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收益及虧損，於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之證據。收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產生之商譽作為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之一部分入賬。

倘對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合營公司之投資，或相反，則不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而，投資繼續以權益法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喪失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或對合營公司之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以公平值計量並確認任何留存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喪失後之賬面值與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出售之所得款項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當將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列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對於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分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權益及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任何產生之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無需重新計量，且往後結算於權益列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之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公平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之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於評估後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之測試。本集團會對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所得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之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可使用該資產作最高及最佳效用途而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使用該資產作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市場參與者而產生之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級 — 按所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均直接或間接根據可觀市場數據得出之估值方法計量
- 第三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值之估值方法計量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期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計量公平值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以確定有否在不同層級之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減值存在，或當須要為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作出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兩者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而釐定，惟不可產生現金流入而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使用可反映金額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折現率而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類別扣除。

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該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倘可收回金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得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該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為關連人士：

- (i) 控制本集團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之實體為關連人士：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一名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方之實體之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為其成員公司之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之金額確認。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而有權換取之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作出估計，並受到限制，直至其後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得以解決時，在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中很可能不會產生重大收益轉回為止。

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就轉移貨品或服務至客戶為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於合約開始時使用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倘客戶付款至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不足一年，則合約會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實際權宜方法，且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交易價格。

藝人管理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電影版權銷售收益於永久交付影片母帶以及轉移電影擁有權時確認。

電影製作及發行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該等款項之權利已確立及交付通知已送達客戶時確認。

電視及網絡節目收益在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即當相關電視及網絡節目已完成及交付予買方及可合理確定可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租金收入按租賃年期之時間比例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其他收入

當本集團可自電影製作投資收取收入之權利確立時確認該收入，並受限於相關安排之條款。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使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內或較短年期(倘適合)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淨賬面值確認。

股息收入於建立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時予以確認，並在股息相關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之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收益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適用)

當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可可靠計量時，收益按以下基準予以確認：

藝人管理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電影版權銷售收益於永久交付影片母帶以及轉移電影擁有權時確認。

電影製作及發行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該等款項之權利已確立及交付通知已送達客戶時確認。

電視及網絡節目收益在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即當相關電視及網絡節目已完成及交付予買方及可合理確定可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當本集團可自電影製作投資收取收入之權利確立時確認該收入，並受限於相關安排之條款。

租金收入按租賃年期之時間比例確認。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使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內或較短年期(倘適合)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淨賬面值確認。

股息收入於建立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時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經營租賃

當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激勵收入後於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列支於損益中。

股份支付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為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形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之權益結算交易成本參考彼等獲授購股權當日之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就購股權採用柏力克 — 舒爾斯模型，二項式模型及其變體釐定。有關購股權公平值的更多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6提供。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作為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累計開支就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予以確認。在某一期間內於損益內扣除或進賬，反映於期初與期末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期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權益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就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無歸屬之獎勵而言，並不確認開支。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達成，則交易仍被視為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份支付(續)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獲修改，且倘若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至少要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改增加股份支付的總公平值或按修改日計量對僱員有利，則確認開支。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修改，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管轄權僱用之僱員採納一項界定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按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供款額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作出，並於應付該等供款額時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在損益中支銷。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於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之資產獨立持有。當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全數歸屬於僱員。

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計劃供款，僱主供款之每月相關薪金上限為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為25,000港元)。本集團向該計劃作出之供款按照計劃之歸屬時間表列支及歸屬。當僱員於僱主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則沒收金額將用作減少本集團應付供款。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所聘用之僱員為由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之某一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於由中國政府運作之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並非在損益確認之項目相關的所得稅不會在損益確認，而會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間之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計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計算，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及其就財務報告目的之賬面值兩者於報告期末之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 除非遞延稅項負債乃於初步確認商譽或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產生，否則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除非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有可能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以有可能將會有可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除非：

- 有關可減扣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產生，否則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只會於暫時差額有可能將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及將會有可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減少至不再可能會有足夠可用應課稅溢利以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未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估，以及在可能會有足夠可用應課稅溢利以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按變賣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量，而有關稅率則按照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可將本期稅項資產與本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即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資產達致其現時營運狀況及運送至某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費用。

將物業、廠房及設備於運作後所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一般於其所產生期間的損益內支銷。倘能達成確認開支之條件，重大檢查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重要部份須於中期進行重置，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獨立資產，並隨之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所使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約物業裝修	租約年期或20%之較短者
電腦設備	33½%
傢俬及裝置	20%-25%
汽車	25%
樓宇	2.4%-1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至各個部份，而每個部份將分開進行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之年度損益表中確認之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相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以折舊。成本包括建設直接成本及於建設期間就相關借入資金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本集團按與實際收益除以估計預測收益總額相同之比率攤銷電影版權成本。本集團於電影發行且本集團開始確認電影收益時，開始攤銷電影版權之資本化成本。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修訂電影版權之估計預測收益總額及製作成本總額。倘估計作出修訂，則本集團會從估計更改期間起調整預測收益總額，並重新計算電影版權之攤銷比率。估計變更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電影版權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指在製影片、電視劇及電視節目，按產生當日之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與製作電影及電視節目有關之所有成本。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在獲得公映許可證時轉撥至電影版權。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且受價值變動之輕微風險影響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之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與現金相似之資產，而其用途不受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之事件引致目前出現責任(法律或推定)，而可能需要日後資源流出以清償責任，則確認撥備，惟須能可靠估計責任金額。

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就撥備而確認之金額為預期清償責任所需之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之折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損益內之融資成本。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需長時間準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終止資本化該等借貸成本。特定借貸應用於合資格資產前進行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自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所產生期間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貸資金所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之附註披露。

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此乃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決定其自身之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彼等各自之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初步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該日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根據外幣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被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之項目之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實體之損益表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就該海外業務之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在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及收購事項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公平值調整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日期的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全年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步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即不就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作出調整)之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之應收貿易賬款，乃按照上文「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所載政策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就未償還本金額產生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進行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為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未償還本金的本金及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該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而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轉撥至損益。倘股息付款權已確立，而股息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則股息會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惟倘本集團受惠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會入賬為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其後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及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出售或回購為目的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將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收益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的股息在確立付款權利，及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時，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合約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並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將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合約)的衍生工具不予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合約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平值加上購入金融資產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惟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進行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為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及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界定之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值列賬，而其公平值變動正或負淨額則於損益內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公平值變動淨額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上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惟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倘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及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平值入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現金流量有重大更改，或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將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但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通過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且計及作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進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內之其他收入。因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中的貸款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非上市權益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為既無分類持作買賣，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投資終止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之其他收入確認，或直至該投資被確定為已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中之其他收益或虧損。在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根據上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分別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由於(a)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之可變性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各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可靠計量及用於估計公平值，導致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時，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會評估在短期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屬適當。在罕有的情況下，當基於市場不活躍而導致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倘管理層有能力且有意於可預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則本集團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有關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賬面金額成為其新攤銷成本，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任何資產損益會在投資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亦會在資產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倘資產其後確定已經減值，則記錄在權益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刪除)：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
- 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向第三方支付全數已收現金流量而無重大延誤；及(a)本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倘其已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回報，則進行重估。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該資產控制權，則本集團以其所持續涉及資產為限而確認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終止確認相關負債。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對所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涉及資產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會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可靠的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一般方法(續)

倘合約還款已逾期較長時間，則本集團視該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為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而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則分為以下幾個階段，惟運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如下文所述)除外。

- 第一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及按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等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且按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出現信用減值(但並非購入或源生的信用減值)，且其虧損撥備按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或倘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簡化處理，則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模型，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而言，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處理的會計政策，以上述政策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金融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於初次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能可靠地估計時，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有跡象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拖欠款項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下跌，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至於按已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獨立評估個別屬重大之金融資產(或綜合評估個別非屬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釐定獨立評估之金融資產(無論屬重大與否)並無減值之客觀證據，則會將該資產列入一組具類似信貸風險特質之金融資產並綜合評估減值。獨立評估減值之資產若已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虧損，不會被綜合評估減值。

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該金融資產的原來實際利率(即在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的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削減，及虧損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為計量減值虧損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時所使用的利率累計於削減賬面值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在日後收回之前景無望時即予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則變現或轉讓予本集團。

倘在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一項在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減值虧損。倘撇銷在日後收回，則收回之金額會撥入損益內。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至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項目已減值。

倘可供出售投資已減值，則一筆包括其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目前公平值之差額扣減任何之前已在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之金額會自其他全面收益刪除，並於損益中確認。

倘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客觀證據應包括一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低於其成本。「大幅」乃按投資之原有成本評估，而「持續」則按公平值低於其原有成本期間評估。倘出現減值證據，累積虧損一按收購成本與目前公平值之差額扣減該投資任何之前已在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計量一會自其他全面收益刪除，並於損益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中撥回，其在減值後出現之公平值增加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釐定「重大」或「持續」情況時需進行判斷。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投資公平值低於其成本之期間或範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乃按適用情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應付款項或在有效之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一切金融負債均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計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之其後計量視乎其類別如下：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之影響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以實際利率進行之攤銷過程中在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之財務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之責任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同一借貸人惟條款截然不同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來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對銷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政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政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倘有現行可強制執行之法律權利對銷已確認金額，並且擬以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及清償負債，方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銷，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其附帶披露以及披露或然負債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或導致需要對未來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涉及估計以外之以下判斷，有關判斷對於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有最重大影響：

受合約安排規管之公司按附屬公司入賬

本公司及其部分附屬公司並無持有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股權。儘管如此，根據本集團與股東(該等附屬公司之註冊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有權管治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得利益。因此，該等附屬公司就會計目的入賬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本集團自本集團透過上文所述合約協議控制之實體產生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40,71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4,567,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為300,7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9,353,000港元)及17,9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01,000港元)。

估計不確定性

有關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之主要假設，且該等假設造成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闡述如下。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入賬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成本減剩餘價值於經濟利益期按估算預期收益之比例攤銷。倘估計預期收益與過往估計有重大差額，則作出額外攤銷。

管理層根據同類電影及電視節目之過往表現，並計及男女主角之過往票房記錄、電影種類、於家用娛樂、電視及其他附屬市場之預期表現以及未來銷售協議等因素，作出對各套電影及電視節目之估計總預期收益。

該等估計預期收益可因多項因素大幅變動。根據就電影實際表現之可得資料，管理層定期在有需要時審閱及修訂估計預期收益。收益預期或估計之有關變動或導致資產賬面值攤銷及/或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之比率。此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影響。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入賬(續)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影片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該等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不能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融額時(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根據自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之具約束力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之額外成本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之現值。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這要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約為4,6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879,000港元)。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估計。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不少未能計算最終稅款之交易。本集團基於有否額外到期稅項之估計以確認稅項負債。倘此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之金額，則相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決定年度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有兩個如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藝人管理分部包括提供藝人管理服務；
- (b)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分部包括投資、製作及發行電影、電視節目及投資網絡內容。

管理層分別監測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虧損進行評估，該分部虧損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計量方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股份補償開支、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總公司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藝人管理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綜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2,559	1,198	40,574	63,928	43,133	65,126
分部業績	(20,740)	(6,825)	(168,999)	(54,773)	(189,739)	(61,598)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入					1,365	2,49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325)	(17,411)
股份補償開支					—	14,216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31,536)	(7)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	(35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3,34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747)	—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548	(8,26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34)	(10,035)
除稅前虧損					(237,010)	(80,954)

上文呈報之分部收益指外界客戶產生之收益。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資料

	電影、電視節目及							
	藝人管理		網絡內容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53	129	10,861	5,834	516	537	12,230	6,500
就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確認之減值虧損	—	—	41,882	5,799	—	—	41,882	5,799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1,045	—	30,491	—	—	7	31,536	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29,082	34,385	11,796	12,047	40,878	46,43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17,031	17,418	—	—	17,031	17,418
資本開支*	2,242	1,143	1,860	109,973	9	—	4,111	111,116

* 資本開支包括本年度添置物業、廠房、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資料時，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釐定，而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釐定。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42,665	65,089	158,948	176,007
香港	468	—	—	616
韓國	—	—	29,082	34,614
日本	—	37	—	—
	43,133	65,126	188,030	211,237

* 非流動資產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商譽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之收益如下：

呈報分類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甲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26,081	—
客戶乙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5,134	—
客戶丙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	54,656
客戶丁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	4,2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電視及網絡節目	33,773	61,586
電影發行	4,286	6
影片版權銷售	2,437	2,231
藝人管理	2,559	1,198
其他	78	105
	43,133	65,126
其他收入		
電影投資之利息收入	2,492	2,115
銀行利息收入	1,276	2,035
諮詢服務收入	1,119	1,088
租金收入	2,368	983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名義利息收入(附註13)	—	498
其他	1,314	35
	8,569	6,754
收益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兌換權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附註13)	—	(3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附註13)	(747)	—
處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虧損	(4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4)	(766)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791
匯兌差額淨額	160	(242)
其他	(35)	77
	(1,406)	(496)
	7,163	6,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電影及電視節目版權成本		121,142	54,539
藝人管理服務成本		2,398	1,274
銷售成本總額		123,540	55,813
核數師酬金		884	87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	12,230	6,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		1,116	733
處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虧損		460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6	—	1,15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14	3,34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4	766
影片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虧損*	19	41,882	5,799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21	31,536	7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7,812	9,178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7,251	39,873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66	3,675
— 股份支付開支		—	(14,216)
		30,017	29,332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之供款可用於減少其於未來年度之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一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薪酬

根據適用GEM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	765	42	807
陳錦坤先生 ¹	—	1,050	15	1,065
翟姍姍女士 ²	—	82	5	87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	—	—	—
周亞飛先生	—	—	—	—
羅寧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	240	—	—	240
吳偉雄先生	240	—	—	240
王炬先生	240	—	—	240
	720	1,897	62	2,679

¹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陳錦坤先生因其他業務承諾辭去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授權代表的職務。

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翟姍姍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上述披露的薪酬是她在公司執行董事任期內的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	720	16	736
陳錦坤先生	—	1,440	18	1,458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	—	—	—
周亞飛先生	—	—	—	—
羅寧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	240	—	—	240
吳偉雄先生	240	—	—	240
王炬先生	240	—	—	240
	720	2,160	34	2,914

於以往年度，若干董事就彼等服務本集團獲授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內在損益內確認入賬)乃於授出當日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二零一七年：141,000港元)，且並無金額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資料內(二零一七年：無)。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當中，兩位(二零一七年：兩位)為董事，其酬金於附註7披露。其餘三位(二零一七年：三位)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644	4,690
退休金計劃供款	99	74
股份支付開支	—	141
	2,743	4,905

三位(二零一七年：三位)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500,001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2	—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2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	1
	3	3

於以往年度，兩位非董事最高酬金僱員就彼於本集團之服務獲授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中。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中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且並無金額計入上述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披露資料內(二零一七年：141,0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於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於中國內地營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按25%(二零一七年:25%)稅率計算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從其他地區賺取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所奉行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附註24)	(92)	(38)
本年度總稅項抵免	(92)	(38)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韓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該兩個年度均未作出香港利得稅及韓國企業所得稅之撥備。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或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適用稅項抵免與本年度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37,010)	(80,954)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56,447)	(18,830)
歸屬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	172	4,350
不可扣稅開支	19,290	2,430
毋須課稅收入	(166)	(3,079)
未確認稅項虧損	37,059	15,091
本年度稅項抵免	(92)	(38)

10.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歸屬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之本年度虧損236,07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9,853,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209,130,000股(二零一七年：4,136,55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及優先股(如適用)對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兌換上述潛在攤薄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租賃物業裝修	傢私及設備	電腦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5,687	1,675	2,850	1,374	17,726	29,312
添置	84,404	—	2,499	1,448	—	22,635	110,98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130	—	—	130
轉撥	27,856	—	11,727	1,144	—	(40,727)	—
出售	—	(827)	(16)	(31)	—	(218)	(1,092)
匯兌調整	4,602	339	702	324	103	584	6,65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6,862	5,199	16,587	5,865	1,477	—	145,990
添置	—	—	314	1,606	—	667	2,587
轉撥	667	—	—	—	—	(667)	—
出售	—	(1,169)	(715)	(133)	—	—	(2,017)
匯兌調整	(6,090)	(210)	(843)	(365)	(77)	—	(7,58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439	3,820	15,343	6,973	1400	—	138,975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556	446	910	—	—	3,912
本年度開支	2,070	1,644	800	1,631	355	—	6,500
出售	—	(289)	(6)	(11)	—	—	(306)
匯兌調整	85	214	63	132	14	—	50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155	4,125	1,303	2,662	369	—	10,614
本年度開支	5,420	1,007	3,591	1,847	365	—	12,230
出售	—	(1,111)	(485)	(90)	—	—	(1,686)
匯兌調整	(331)	(201)	(192)	(209)	(34)	—	(96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44	3,820	4,217	4,210	700	—	20,19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195	—	11,126	2,763	700	—	118,78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707	1,074	15,284	3,203	1,108	—	135,37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賬面值為104,19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4,707,000港元)之一座樓宇，相關中國機關並未發出擁有權證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可換股票據／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本集團認購由一間位於韓國之公司發行之五年期免息之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約為7,549,000港元。該等可換股票據可於發行日期至到期日期間隨時兌換。債務部分及兌換權部分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分別約為4,866,000港元及2,683,000港元，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提供之估值釐定。

由於本集團並未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公平值損益，因此可換股票據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259
公平值變動	(74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12

	應收可換股票據	應收可換股票據隨 附之兌換權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427	886
名義利息收入	498	—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	(35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5	5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可換股票據／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續)

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按公平值計量，模型中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股價	—	22,381.00 韓圓
兌換價	40,635.00 韓圓	40,635.00 韓圓
預期波幅	43%	42%
期權年期	1.8 年	2.8 年
無風險利率	1.8%	2.1%
到期收益率	11.3%	7.3%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34,581	36,266
收購之商譽	9,639	10,166
減值撥備	(3,342)	—
	40,878	46,432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均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某一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可收回金額系根據使用價值依據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確定的現金流預測計算確定。適用於現金流預測的稅後貼現率為13.3%，推算五年期後之現金流採用之增長率為2.0%。根據該分析，在2018年損益表的其他費用中確認3,342,000港元的減值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載列單獨計算並不重大之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34)	(10,035)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355)	—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1,589)	(10,035)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額	40,878	46,432

15.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7,031	17,418

下表顯示單獨計算並不重大之本集團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548	(8,262)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	17,031	17,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股權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證券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12,393	—
可供出售投資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26,107
減值：	—	(1,153)
	12,393	24,954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於戰略性質，故上述股權投資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撤銷。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 24,954,000 港元之非上市股權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這是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太廣，董事認為無法可靠計量其公平值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28)	4,686
匯兌調整	193
<hr/>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879
<hr/>	
匯兌調整	(25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6
<hr/>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hr/>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6
<hr/>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79
<hr/>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帳面值為4,6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879,000港元)，已分配至本集團有關藝人管理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藝人管理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利用根據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七年期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貼現率為16%。推算七年期間後之藝人管理服務現金流量採用之增長率為3%。

計算藝人管理服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採用了假設。下文描述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所有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及收益 — 以藝人管理服務之過往慣例及預期為基礎，來釐定預算毛利率的價值。

折現率 — 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後之數值並反映與相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379	38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按信貸訂立。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至6個月。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上限。本集團保持對未付應收賬款實施嚴格控制，並成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餘額。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延長。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2,379	3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如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現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1個月內	1-3個月	3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	—	—
總賬面值(千港元)	2,379	—	—	—	2,379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應收貿易賬款(續)

轉讓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2018年9月，集團的一家子公司簽訂了一項無追索權的貿易應收款保理協議(「保理安排」)，將某些貿易應收款轉讓給一家銀行(「已註銷的貿易應收款」)。根據這一安排，如果任何貿易債務人因與集團的商業爭端而拖欠付款，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銀行本金和利息損失(「持續參與」)。除此外，集團在轉讓後不受貿易債務人違約風險的影響。在轉讓之後，集團沒有保留使用貿易應收款的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貿易應收款。董事們認為，集團已基本轉移了與已註銷的貿易應收款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因此，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已註銷的貿易應收款的全部賬面金額，而集團與貿易債務人亦無發生任何爭議。根據該項保理安排，已轉移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價值為18,568,000港元。(2017年：零)。該集團繼續參與已註銷的貿易應收款和回購這些已註銷的貿易應收款的未貼現現金流所造成的最大損失，如有，等於其賬面金額。董事們認為，集團繼續參與已註銷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允價值並不顯著。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轉讓已註銷的貿易應收款之日本集團確認854,000港元費用。無論是在本年度還是在累積期間，都沒有確認持續參與的收益或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電影及電視 節目版權	在製影片及 電視節目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43,289	228,013	471,302
添置	343	71,905	72,248
出售	—	(33,360)	(33,360)
轉撥至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	100,407	(100,407)	—
匯兌調整	(13,336)	(7,034)	(20,37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0,703	159,117	489,82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59,138)	(12,191)	(171,329)
攤銷	(119,383)	—	(119,383)
減值	(23,784)	(18,098)	(41,882)
匯兌調整	11,441	477	11,91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864)	(29,812)	(320,676)
賬面值	39,839	129,305	169,1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續)

	電影及電視 節目版權 千港元	在製影片及 電視節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8,130	225,352	323,482
添置	—	150,547	150,547
出售	—	(26,009)	(26,009)
轉撥至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	135,386	(135,386)	—
匯兌調整	9,773	13,509	23,28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289	228,013	471,302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8,130)	(5,756)	(103,886)
攤銷	(54,496)	—	(54,496)
減值	—	(5,799)	(5,799)
匯兌調整	(6,512)	(636)	(7,14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138)	(12,191)	(171,329)
賬面值	84,151	215,822	299,973

為進行減值測試，影片版權已分配至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營運之現金產生單位。

根據電影業之情況，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影片版權庫，以評估影片版權之銷路及相應之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可收回金額依據之主要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總額。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合約現金流量減銷售成本計算，就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約為41,88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799,000港元)，僅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之在製電視節目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電影投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二零一七年：一份)電影投資協議，總合約金額為4,5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981,000港元)。該投資受本集團與製作公司訂立之有關協議約束，本集團有權享有每年15%之固定回報率或於二零一八年享有與製作公司協定淨收入之20%(二零一七年：淨收入之30%)。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金	1,925	5,870
預付款項	64,040	54,920
其他應收款項	97,827	75,852
	163,792	136,642
減值	(28,468)	(6,581)
	135,324	130,06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悉數減值之其他應收款項28,4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581,000港元)之外，上述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中包括之金融資產乃與最近並無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581	6,374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1,536	81
撇銷為無法收回之金額	(8,224)	—
減值虧損撥回	—	(74)
匯兌調整	(1,425)	2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68	6,5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7,484	115,411
於取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40,564	180,730
	178,048	296,141
於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345	2,340
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393	298,48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美元(「美元」)、韓圓(「韓圓」)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分別約為5,0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35,000港元)、5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11,000港元)及115,99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7,252,000港元)。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準許通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分一天至六個月不等，取決於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要，並以相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用可靠之銀行，最近並無違約記錄。

23.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超過一年	2,827	2,981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於90日期內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因收購一家 附屬公司而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78	878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9)	(92)	(92)
匯兌差額	(42)	(4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744	744

	二零一七年 因收購一家 附屬公司而產生 的公平值調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28)	882	882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9)	(38)	(38)
匯兌差額	34	3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878	87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約為180,2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62,023,000港元)，可無限期用於抵銷該等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於五年內用於抵銷中國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302,42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7,264,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流之不可預見性，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未確認稅項虧損為可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股本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八年 股本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七年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	80,000	8,000,000	8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4,209,130	42,090	2,814,801	28,147
兌換為普通股(附註i)	—	—	1,394,329	13,9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9,130	42,090	4,209,130	42,090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優先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	—	1,324,613	13,246
兌換為普通股(附註i)	—	—	(1,324,613)	(13,2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附註：

(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所有優先股已按每股0.19港元兌換為1,394,329,124股本公司之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股份支付交易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
- (ii)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以及獨立與否))；本集團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及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或合營夥伴、承包商、代理或代表、諮詢人、顧問、供應商、生產商或特許權授予人、客戶、特許權承授人(包括任何分特許權承授人)或分銷商、業主或租戶(包括任何分租戶)，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
- (iii)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v)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參與者或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 (v)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相關聯繫人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a) 合計佔已發行股份超過0.1%；及(b) 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按各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計算)。
- (vi) 行使期應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決定，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應超過由要約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 (vii) 除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之授出要約中決定者外，概無有關可以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之一般規定。
- (viii)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後28日內接納(如若接納)，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不可退回)。
- (ix) 購股權之認購價必須為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
 - 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 (x)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十年。

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後一年內歸屬。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 失效/沒收	
董事					
陳錦坤先生*	12,000,000	—	—	12,000,000	—
伍立女士	8,000,000	—	—	8,000,000	—
翟嫻嫻女士*	6,000,000	—	—	6,000,000	—
周亞飛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
鄧曉春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
吳偉雄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
林長盛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
王炬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
	31,000,000	—	—	31,000,000	—
其他僱員	28,000,000	—	—	13,000,000	15,000,000
	59,000,000	—	—	44,000,000	15,000,000

* 陳錦坤先生於2018年11月1日辭職。翟嫻嫻女士於2018年12月1日獲委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15,00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088 港元

二零一七年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44,000,00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1.088 港元
15,00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088 港元

59,000,000

公平值利用二叉樹方法計算。方法中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以下日期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授出日期股價(港元)	0.800	0.990
行使價(港元)	1.088	1.088
預期波幅(%)	68.544%	66.659%
預期年期(年)	3 years	3 years
無風險利率(%)	1.45%	0.806%
預期股息率	—	—

預期波幅利用本公司過去三年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型所用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六年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為3,074,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確認股份支付開支零港元(二零一七年：17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五年授出的購股權已屆滿。於過往年度確認的股份支付儲備 17,950,000 港元已轉入保留溢利。

本集團利用二叉樹方法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所用變數及假設乃建基於本公司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

尚娜購股權

Young Film Company Limited(「合營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已發行股本為 490 美元，分為 490 股，由尚娜女士全資擁有之 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合營夥伴」)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Lajin Film Co., Limited、合營夥伴及尚娜女士訂立股東協議，據此，Lajin Film Co., Limited 同意認購合營公司 510 股新股份，佔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之 51%，總認購價為 510 美元(相等於約 4,000 港元)。合營夥伴持有其餘 49% 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合營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後完成，因為經更新股份登記冊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發出，而新董事登記冊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發出。

於同一日期，本公司、合營夥伴及尚娜女士就授予尚娜女士認沽期權(「尚娜期權」)及本公司認購期權(「本公司認購期權」)訂立契約(「契約」)(待契約所載之若干條件(「預定條件」)後，方可作實)，以授權(i) 合營夥伴要求本公司按根據公式釐定之代價(「期權價格」)購買其實益持有之合營股份；或(ii) 本公司要求合營夥伴按期權價格將其實益持有之合營股份出售予本公司。期權價格將根據契約所載之公式及方式，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算。

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該安排為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於本年度尚娜購股權之公平值為 35,789,000 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股份支付開支 14,392,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預定條件未獲達成，而其認為尚娜期權或本公司認購期權於該等期權到期前均將不會行使。因此，於二零一六年確認之股份支付開支 14,392,000 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尚娜女士及本公司已同意終止契約，且尚娜女士辭任合營公司及本集團的所有職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 45 至 46 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根據中國法規及相關公司章程，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撥出至少相當於彼等各自除稅後溢利 10% 之留存溢利，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計算。該等撥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法定儲備，並從除稅後溢利超過上年所有累計虧損之第一個期間開始計算。當該儲備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之 50% 後，不需要撥備該儲備。此外，中國附屬公司可根據股東決議，從其除稅後溢利中提取酌情儲備。該儲備應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該等公司之註冊資本。當法定儲備轉撥為資本時，剩餘法定儲備結餘不少於轉撥前註冊資本之 25%。

28.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拉近互娛」，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多名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北京新美星秀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新美星秀」)(本集團當時擁有 32% 權益之聯營公司)之 38% 註冊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 3,040,000 元(相等於約 3,505,000 港元)。收購事項可為本集團現有業務提供協同效益。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收購日期」)達成，故該收購事項已於同日完成，且新美星秀之控制權已於同日轉交給本集團。

於該收購事項完成後，新美星秀成為本公司擁有 70% 股權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拉近互娛以總代價人民幣 1 元(相等於約 1.18 港元)進一步認購新美星秀 10% 之註冊股本。於該收購事項完成後，新美星秀成為本公司擁有 80% 股權之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新美星秀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確認 之公平值 港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
其他資產		6,412
應收貿易賬款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86)
遞延稅項負債	24	(882)
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總額		2,531
非控股權益		(759)
收購產生之商譽	17	4,686
		6,458
支付方式：		
已付現金代價		3,505
此前所持股權之公平值		2,953
		6,458
收購事項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3,505
減：獲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
		3,179

本集團並無就此宗收購產生交易成本。

自收購以來，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美星秀為本集團收益貢獻389,000 港元，亦為綜合虧損貢獻3,511,000 港元。

若合併於二零一七年年初進行，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收益及本集團虧損應分別為66,282,000 港元及 82,764,0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50,250	250,25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7,430	27,44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84,289	566,640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11,658	11,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48	22,884
流動資產總額	338,525	628,626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3	1,287
流動負債總額	753	1,287
流動資產淨值	337,772	627,33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8,022	877,589
資產淨值	588,022	877,589
權益		
股本	42,090	42,090
儲備	545,932	835,499
權益總額	588,022	877,5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股份支付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139,606	35,240	28,294	(102,191)	1,100,94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50,537)	(250,537)
兌換優先股時發行普通股	(697)	—	—	—	(697)
撥回權益結算股份支付	—	(14,216)	—	—	(14,2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38,909	21,024	28,294	(352,728)	835,49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89,567)	(289,567)
購股權到期時轉讓購股權儲備	—	(17,950)	—	17,95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09	3,074	28,294	(624,345)	545,932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作繳足本公司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作繳足紅股之未發行股份。
- (ii) 股份支付儲備指於相關歸屬期間為交換授出相關購股權而將收取之估計服務之公平值，其總額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算。每個期間之金額按於相關歸屬期間(如有)攤分購股權公平值之方式確認，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而股份支付儲備則會相應增加。
- (iii)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本及儲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削減及股本重組。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倘：(i) 本公司現時或於宣派或派付股息或分派繳入盈餘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則本公司不得從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關連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別處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有以下與關連方之交易：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合營公司：			
購買電影版權	(i)	—	109
其他關連方：			
服務收入	(ii)	1,119	1,211
服務費	(iii)	—	8,420

附註：

- (i) 合營公司之購買乃根據合營公司向其主要客戶提供之公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該等交易乃根據參與訂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i) 該等交易為向尚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本集團副總裁)之控股公司購買服務，包括製作及推廣電影、電視劇及節目，以及提供貸款。關連公司提供之服務按成本收費。對於本集團計劃的每項生產，關連公司須編制預算，本集團將預算金額預付給關連公司。生產完成後，各方確定實際生產成本並適時結清未付金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取關連公司之服務為零港元(二零一七年：8,420,000港元)及並無向其提供免息貸款(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b) 與關連方之未付結餘

-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應付予股東的未付結餘(二零一七年：31,000港元)。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ii) 應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結餘(計入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別為5,53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41,000港元)及5,6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00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2,05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72,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關連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酬及津貼	2,644	4,690
退休金計劃供款	99	74
股份支付支出(附註)	—	(14,251)
	2,743	(9,487)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支付開支包括撥回有關向尚娜女士授予尚娜期權之股份支付開支14,392,000港元(該款項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附註26))。

31. 承擔

除下文附註32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3	2,614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65,957	93,405
	68,030	96,0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租約議定年期為介乎一至三年。本集團無權選擇於租約期滿時購買租賃物業。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取消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642	6,322
第二至第三年(包括首尾兩年)	2,600	396
	5,242	6,718

33.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按公平值計入	總計
	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金融資產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權投資	—	—	12,393	12,393
應收貿易賬款	—	2,379	—	2,379
電影投資	—	4,554	—	4,55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55,809	—	55,80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2,059	—	2,0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12	—	—	6,5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80,393	—	180,393
	6,512	245,194	12,393	264,09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82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66,572
	69,3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二零一七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24,954	24,954
應收貿易賬款	—	38	—	38
電影投資	—	1,981	—	1,98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58,780	—	58,78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2,172	—	2,172
應收可換股票據	—	5,925	—	5,925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530	—	—	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8,481	—	298,481
	530	367,377	24,954	392,86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98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67,225
應付股東款項	31
	70,2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合理估計接近公平值者除外)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12	—	6,512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12,393	—	12,393	—
應收可換股票據	—	5,925	—	5,925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	530	—	530
	18,905	6,455	18,905	6,455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應收/付關連方款項及計入接近賬面值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政策及程序。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按可由自願各方於現時交易中交換之工具金額計入，惟於受迫或清算出售中除外。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來估計公平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計。估值技術基於並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費率支持之假設。估值要求董事對期權之年期、預期波動、相關股權價值及無風險利率作出估計。董事相信，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之估值技術所產生之估計公平值，與損益記錄之相關公平值變動屬合理，彼等為報告期末最適當之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報價 (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6,512	6,5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	—	12,393	12,393
	—	—	18,905	18,90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報價 (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	—	530	5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於本年度，層級三之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一月一日	530	—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6,729	—
於一月一日(經重列)	7,259	886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附註5)	(747)	(3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512	530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可供出售投資—非上市：		
於一月一日	24,954	19,857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68	—
於一月一日(經重列)	25,022	19,857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虧損總額	(11,335)	—
採購	—	4,803
減值	—	(1,153)
匯兌調整	(1,294)	1,4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93	24,9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以下為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概要連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量化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之敏感度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模型	到期收益率	到期收益率增加(減少)10%(二零一七年：10%)將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115,000港元(1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1,000港元(124,000港元))
	二項式期權定價方法	股價	股價增加(減少)10%(二零一七年：10%)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0港元(0港元)(二零一七年：171,000港元(318,000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估值比率	同行的平均企業價值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比率	比率增加(減少)10%(二零一七年：10%)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26,000港元(2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000港元(27,000港元))
		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	折讓增加(減少)5%(二零一七年：5%)將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518,000港元(5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28,000港元(92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合適措施。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類別或管理及計量有關風險之方式概無變動。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定期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測資金短缺之風險。此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之到期日及經營活動之預測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風險受管理層持續監察。本公司管理層將於有必要時籌措銀行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合約未折現付款計算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2,827	2,8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572	66,572
	69,399	69,39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2,981	2,9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7,225	67,225
應付股東款項	31	31
	70,237	70,237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兼信譽可靠之第三者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情況，本集團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之信貸政策之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乃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結階段分析。

	十二個月預期				總值 千港元
	信貸虧損		使用年期之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2,379	2,379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正常**	55,809	—	—	—	55,8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180,393	—	—	—	180,393
	236,202	—	—	2,379	238,581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 18 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自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存在顯著增加時，其信貸質素被認為屬「正常」，否則，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被認為屬「可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高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可換股票據、電影投資、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貿易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之責任而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損失)，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僅與認可兼信譽可靠之第三者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韓國及中國內地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韓圓及人民幣列值。外匯風險因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

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179,233	146,355	66,301	66,649
美元	5,055	4,577	—	—
韓圓	7,082	6,236	5	32

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美元及韓圓兌港元之外幣風險。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以減輕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就港元兌人民幣、美元及韓圓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所用之5%敏感度比率指管理層評估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之尚未平倉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外幣匯率5%之變動調整其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港元匯率上升／ (下降)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5,647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5,647)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253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253)
倘韓圓兌港元貶值	5%	354
倘韓圓兌港元升值	(5%)	(354)
二零一七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3,986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3,986)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229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229)
倘韓圓兌港元貶值	5%	310
倘韓圓兌港元升值	(5%)	(310)

管理層認為，各報告期末面對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市場利率轉變風險主要來自其具浮動利率之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利率風險。所面對之利率風險受持續監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股權持有人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度比較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主要包括股本及儲備)。

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根據管理層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無需承擔任何外在資本規定。

於報告期末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827	2,9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6,563	71,791
應付股東款項	—	31
債務總額	79,390	74,80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20,824	899,414
總債務對權益比率(i)	12.8%	8.3%

附註：

(i) 債務總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股東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Lajin Film Co., Limited (i)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Lajin Sino-Korean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i)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拉近網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稼軒環球影業(香港)有限 公司	香港	1 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軒合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9,000,000 港元	—	100	藝人管理及投資控股
Lajin IFilm Limited (i)	香港	1,560,000 港元	—	6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拉近中韓娛樂有限公司(i)	香港	1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體育(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影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年青時候影視文化傳媒有限 公司	香港	2 港元	—	100	媒體內容採購及製作
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有限 公司(i)(ii)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50,000,000 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 公司(i)(iii)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 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稼軒環球影業有限公司(i)(iii)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i)(iii)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柏視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i)(ii)	中國/ 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	100	數碼技術
北京新美星秀文化傳媒有限公司(i)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25,000元	—	80	藝人管理

(i) 該等附屬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全球網絡之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ii) 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iii) 本公司並無該等附屬公司股權之法定所有權。然而，根據與該等附屬公司之註冊擁有人訂立之若干合約協議(包括委託書協議、貸款協議、股權期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排他技術諮詢及服務協議)，本公司及其他合法擁有之附屬公司通過控制表決權、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任命或罷免其控制當局之大多數成員，並於該等當局之會議上投多數票來控制該等公司。此外，有關合同協議亦將該等公司之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本公司及/或其他合法擁有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合併。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之絕大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會導致詳情冗長。

38.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列如下。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3,133	65,216	24,143	5,662	5,949
除稅前虧損	(237,010)	(80,954)	(224,163)	(30,380)	(2,601)
所得稅抵免／(開支)	92	38	(93)	—	—
本年度虧損	(236,918)	(80,916)	(224,256)	(30,380)	(2,601)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236,071)	(79,853)	(224,239)	(30,343)	(2,601)
非控股權益	(847)	(1,063)	(17)	(37)	—
	(236,918)	(80,916)	(224,256)	(30,380)	(2,601)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700,788	975,352	962,256	1,074,689	179,021
負債總額	(80,134)	(75,681)	(17,873)	(34,804)	(4,235)
非控股權益	170	(257)	(573)	34	—
	620,824	899,414	943,810	1,039,919	174,786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4203
Unit 4203, Far East Finance Center, 16 Harcourt
Road, Admiralty, Hong Kong.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8号网信大厦B座16层
16th Floor, Building B, NCF Building, No. 28, Xiaoyun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